



第七十一届会议

临时议程* 项目 13 和 118

联合国经济、社会及有关领域主要大型会议和
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

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

关于难民和移民的纽约宣言

决议草案 A/71/L.1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

秘书处的说明

1. 本说明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提出。

2. 决议草案 A/71/L.1 附件二第 9 和 10 段规定：

(a) 全球契约将通过政府间谈判进程拟订，筹备工作将立即开始。谈判将在 2017 年初开始，最后将于 2018 年举行一次国际移民问题政府间会议，会上将提交该全球契约供通过；

(b) 由于第三次国际移徙与发展高级别对话将最迟于 2019 年在纽约举行，应为高级别对话设想一个在此进程中的作用。

3. 根据这些段落的要求，据了解，涉及政府间谈判、政府间会议和第三次国际移徙与发展高级别活动的的所有问题，包括其日期、形式、组织和规模，都有待确定。因此，在会议模式尚未确定的情况下，目前无法估算会议和文件要求的潜在费用问题。一旦对会议的模式、形式和组织作出决定，秘书长就将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提出相关费用。此外，会议的日期将与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协商决定。

4. 因此，该决议草案的通过不会在 2016-2017 两年期方案预算下产生任何经费问题。

* A/71/150。

